

本董事局成員多元化政策乃中文譯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Mij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米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15)  
("本公司")

**董事局成員多元化政策**

**1. 目的**

本政策旨在列載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為達致其成員多元化而採取的方針。

**2. 政策聲明**

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局成員多元化對提升公司的表現素質裨益良多。董事局成員之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會按甄選準則。

**3. 甄選準則**

甄選人選將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可包括(但不局限於) 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最終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局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董事局組成將在年報內披露。

**4. 監察及檢討本政策**

4.1 提名委員會將監察本政策的執行。

4.2 提名委員會將不時在適當時候檢討本政策，以確保本政策行之有效。

**5. 本政策的披露**

5.1 本政策概要將每年在《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

2018年6月24日